

附件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广东省惠东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汤彩芬

联系电话：0752 - 8316628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29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立、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检定、校准和测试服务；承办上级局交办（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加强计量标准建设，开展相关建标立项和技术更新改造工作。本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是：计划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不少于1项，较好地增强我县量传溯源体系能力，夯实计量技术基础。

二是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工作任务。本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是：计划实施强制检定计量器具不少于20000台件；严格落实停征计量收费政策，计划停征计量收费不少于150万元，较好地减轻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发展。

三是开展民生计量，为当地行政管理部门、企事业单位提供所需的计量检定服务，按照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开展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切实保障民生计量，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本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是：计划实施强制检定集贸市场不少于50家，计量器具不少于3000台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不少于25家，计量器具不少于1000台件。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加强计量标准建设，增强量传溯源体系能力。执行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工作任务，为当地行政管理部门、企事业单位提供所需的计量检定服务。按照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开展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认真组织实施“诚信经营、计量惠民”活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出台的各项惠民惠企政策措施，停征计量收费，减轻企业负担。

2.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计量标准建设，增强量传溯源体系能力，计划完成不少于1项建标立项或技术改造工作任务。执行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工作任务，为当地行政管理部门、企事业单位提供所需的计量检定服务，计划完成强制检定数量不少于20000台件。围绕地方政府中心工作，持续开展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计划完成不少于50家集贸市场3000台件计量器具、25家医疗卫生单位1000台件计量器具的工作任务。贯彻落实各项惠民惠企政策措施，减轻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发展，计划完成停征计量收费不少于150万元。

3. 各项绩效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各项绩效指标情况见表1。

表 1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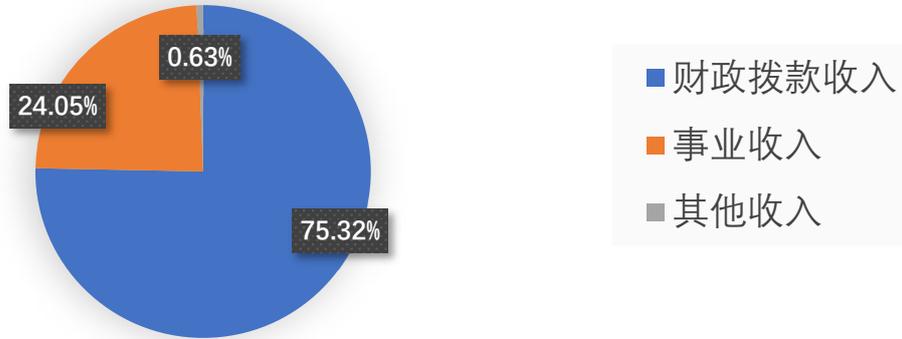
绩效目标			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数	≥ 20000 台件
		检定集贸市场数	≥ 50 家
		检定集贸市场计量器具数	≥ 3000 台件
		检定医疗卫生单位数	≥ 25 家
		检定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数	≥ 1000 台件
		新建计量标准	≥ 1 项
	质量 指标	证书报告合格率	≥ 98%
时效 指标	证书报告及时率	≥ 9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停征计量收费，减轻企业负担	≥ 150 万元
	社会 效益	公益服务满意率	≥ 95%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决算收支情况

(1) 决算收入情况: 2023 年决算收入 658.45 万元, 比上年决算减少 25.82 万元, 减少 3.77%。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5.93 万元, 占总收入的 75.32%; 事业收入 158.39 万元, 占总收入的 24.05%; 其他收入 4.13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63%。收入减少的原因主要有: 事业收入校准收入减少。

2023年决算收入情况



(2) 决算支出情况：2023年决算支出637.06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3.00万元，下降4.9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96.55万元，占总支出的62.25%；商品和服务支出80.49万元，占总支出的12.6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9.41万元，占总支出的25.02%；资本性支出0.61万元，占总支出的0.10%。支出增减的原因主要有：一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控一般性经费支出；二是统筹兼顾，量力而行，根据当年需求实际，减少计量标准设备购置费等资本性支出。

2023年决算支出情况



2. 经济分类科目情况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0 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数 0 人。

(2)会议费支出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

(3)培训费支出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单位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经研究，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8.33 分，达到“优”等级。

(二) 履职效能分析

自评情况：指标分值 50 分，自评得分 48.75 分。其中：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8.75 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项产出指标共 8 项,具体完成率见表 2。
其中:完成率 100-150%有 7 项,完成率高 于 150%有 1 项。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 150÷产出指标个数 8=18.75 分。

主要有: **一是**加强计量标准建设,完成新建“3 级扭矩扳子检定装置”计量标准 1 项,较好地增强了我县量传溯源体系能力,夯实计量技术基础; **二是**依法执行强制检定工作,按时按质完成各项强制检定工作任务,全年完成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32355 台件,出具证书报告 32355 份,其中无差错的证书报告 32355 份,及时出具的证书报告 32355 份; **三是**开展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完成强制检定集贸市场 50 家计量器具 3859 台件,基层医疗卫生单位 26 家计量器具 1222 台件,切实保障民生计量,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表 2 各项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完成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数	≥ 20000 台件	32355 台件	162%
		检定集贸市场数	≥ 50 家	50 家	100%
		检定集贸市场计量器具数	≥ 3000 台件	3859 台件	129%
		检定医疗卫生单位数	≥ 25 家	26 家	104%
		检定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数	≥ 1000 台件	1222 台件	122%
		新建计量标准	≥ 1 项	1 项	100%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完成率
质量指标	证书报告合格率	≥ 98%	100%	102%
时效指标	证书报告及时率	≥ 95%	100%	105%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率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项效益指标共 2 项，具体完成率见表 3。其中：完成率 100-150%有 2 项。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 40÷产出指标个数 2=20 分。

主要有：**一是**严格落实停征计量收费政策，全年停征计量收费 173.83 万元，较好地减轻企业负担，促进实体经济发展；**二是**开展公益服务满意度调查，发出调查表 30 份，收回调查表 30 份，其中评价结论为“满意”以上的调查表 30 份，公益服务满意率为 100%。

表 3 各项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目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完成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停征计量收费，减轻企业负担 ≥ 150 万元	173.83 万元	116%
	社会效益	公益服务满意率	100%	105%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部门预算资金平均支出进度为 66.4%，大于等于 62.5%满分要求。各季度支出进度及平均支出进度见表 4。

表 4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表

季度	支出进度	序时进度
第一季度（1-3月）	30.7%	25%
第二季度（4-6月）	55.5%	50%
第三季度（7-9月）	79.5%	75%
第四季度（10-12月）	100.0%	100%
平均	66.4%	62.5%

（三）管理效率分析

自评情况：指标分值 50 分，自评得分 49.58 分。其中：

1.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1）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本年度没有新增预算项目的情况，不存在扣分情况。

2. 预算执行（指标分值 7 分，自评得分 7 分）

（1）预算编制约束性：本年度预算科目、项目均按照年初预算范围执行，未发生申请调剂和年中追加的情况。

（2）财务管理合规性：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无扣分情况。

3. 信息公开（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2023 年 2 月 10 日在广东省惠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网站公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2023 年

8月24日在广东省惠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网站公开2022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公开的时间、内容及方式均符合规定要求，通过了财政部门组织的预决算公开审查。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2023年8月22日在广东省惠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网站公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对预算部门绩效完成情况、使用情况等做出说明。

4. 绩效管理（指标分值15分，自评得分15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2023年我单位已组织修订了《广东省惠东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实施细则》，明确绩效要求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并结合我单位实际，对原管理制度进行了补充修订，增加了对应可操作的实际措施及程序，明确每个环节的职责及对应的岗位人员等。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本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符合要求，各项产出指标和效率指标均已全部完成，自评结论等级为优，对上年度评价复核意见整改情况反馈及时，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得到持续有效执行，取得了较好成效，主要有：**一是**保障经费需求，统筹协调部门内部资金需求和经费分配，分清轻重缓急，突出重点，合理保障部门运行及财政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坚持厉行节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严控运行经费

等一般性支出,确保厉行节约落到实处;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做好事前审批、事中管理和事后监督工作,不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推动预算执行按照资金计划有序进行;四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在遵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统筹兼顾、量力而行、讲求绩效,较好完成上级有关决策部署提出的各项要求。

5. 采购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 自评得分 10 分)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本年度我单位所有政府采购均为电子卖场及定点采购项目, 全部都在限额以下, 无需要采购意向公开的情况。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已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并已报主管部门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3) 采购活动合规性: 政府采购依法合规, 本年度未发生采购投诉事项。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本年度采购合同项目 2 项, 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 2 项, 合同签订及时率为 100%。

(5) 合同备案时效性: 本年度采购合同项目 2 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2 项, 合同备案公开及时率为 100%。

(6) 采购政策效能: 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是 2.52 万元, 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是 2.52 万元, 预留份额数值等于 100%。

6.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1）资产配置合规性：我单位实际办公用房面积 218 平方米，按年末编制内实有人数 12 人计算，人均 18.17 平方米，未出现超标准使用现象。办公室用房（含办公室用房、服务用房、设备用房和附属用房）面积 168 平方米，按年末编制内实有人数 12 人计算，人均 14 平方米，未出现超标准使用现象。年末实有人数 18 人，主要办公设备 29 台套，资产原值 8.93 万元，其中：台式电脑 17 台、笔记本电脑 2 台、打印机 8 台、复印机 1 台，投影仪 1 台。办公设备配置均能结合实际办公所需，按照节约的原则合理配置，采购数量、价格标准均未超出规定标准及限额。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本年度没有处置报废资产和资产对外出租出借的情况。

（3）资产盘点情况：根据单位内控制度，每年对各部门进行一次资产盘点，根据资产变动情况完善资产管理信息，更新资产系统信息变动，有效防止资产流失。本年度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进行了资产盘点，盘点结果账实相符，未发现盘亏盘盈情况。

（4）数据质量：按照省局有关要求及时完成年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5）资产管理合规性：我单位已制定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规范》，并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

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依法依规保障了国有资产的安全。本年度没有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的情况，本年度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没有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6) 固定资产利用率：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326.96 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为 326.96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等于 100%。

7. 运行成本（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2.58 分）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专项自评得分 7.90 分，专项自评满分按 10.00 分计，专项自评得分率等于 79%。本项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58 分。经济成本控制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5 所列。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分与系统评分不一致，主要是运行成本变化指标的自评得分低于系统评分，原因是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只体现财政资金部分。

表 5 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评价指标表

序号	指标	系统评分	自评得分
1	运行成本控制效果	4.00	4.00
2	运行成本变化	2.35	0.90
3	其他支出合理性	3.00	3.00
三项指标得分		9.35	7.90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0 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为 0 元，符合要求。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按照上年度绩效自评复核意见, 我单位上年度提供的“资产盘点情况”佐证材料不符合盘点工作规范要求, 资产盘点表没有盘点人员签名。

2. **改进措施:** 我单位高度重视, 2023 年已组织办公室、财务室、监察室等有关人员认真学习资产管理制度, 按照盘点工作规范要求开展 2023 年度资产盘点工作, 盘点工作完成后由盘点人员、资产管理人员在资产盘点表上签名确认。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根据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复核意见, 我单位主要存在问题有 1 项。整改情况如下:

(一) 提供的“资产盘点情况”佐证材料不符合盘点工作规范要求, 资产盘点表没有盘点人员签名。

整改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 针对上年度绩效自评复核发现的问题认真开展整改工作, 组织办公室、财务室、监察室等有关人员认真学习资产管理制度, 增强工作责任心, 严格按照盘点工作规范的要求, 认真开展 2023 年度资产盘点工作, 盘点工作完成后由盘点人员、资产管理人员在资产盘点表上签名确认。

特此报告。